

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福莱山街道办事处文件

烟开福〔2022〕9号

福莱山街道关于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宣传工作方案

根据中央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安排及省、市、区相关工作要求，为扎实做好防养老诈骗宣传报道工作，提高辖区老年人识骗防诈意识，结合街道实际，制定如下宣传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“老有颐养”目标，不断拓展防养老诈骗宣传工作的新方法、新路径。坚持高密度宣传发动，提高广大群众特别是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，形成“养老诈骗、人人喊打”的社会氛围。坚决防止发生冲击社会道德底线的极端事件，为党的二十大胜利

召开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充分发挥各村居、社区力量，运用多种手段，根据各自优势和受众特点，线上线下集中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教育活动，迅速形成宣传热潮，并把宣传教育贯穿专项行动始终。

1. 畅通举报渠道。广泛宣传打击养老诈骗举报电话和邮箱，发动群众积极举报。2. 做好“点对点”反诈宣传教育。充分发挥村居、社区，网格员，公益性社会组织等力量作用，采取适合老年人特点的方式方法，组织开展入户发放举报方式“一卡通”等宣传手段，对老年人“点对点”发布风险提示和预警信息，通过印发宣传册、张贴标语、户外大屏、微信公众号等方式，让反诈宣传进社区、进家庭，做到家喻户晓。3. 持续宣传先进典型事迹。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统筹结合政法英模宣传，挖掘专项行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1. 线上高效宣传，提高宣传质量。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抖音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，持续发布防养老诈骗告知信息和防范知识、养老诈骗线索举报方式，并在居民、楼宇群内广泛转发，形成持续宣传热度，使养老诈骗防范宣传内容在群众中自发广泛传播，形成防范宣传的几何扩散效应。

2. 线下精准宣传，构建宣传矩阵。充分利用各村居、社区、党群服务中心、九小场所的电子显示屏、广告牌等载体，滚动播

放养老诈骗防范视频和标语，实现电子屏幕全覆盖；充分发挥公共资源优势，在小区公告栏、看板张贴一定数量的防养老诈骗宣传海报，形成宣传合力；制定一定数量的宣传单页、宣传展板，在德胜商圈等老年人聚集的场所、区域摆摊设点宣传，让防养老诈骗入脑入心。

3. 组织开展“六进”专项宣传活动。组织辖区网格员积极开展“六进”（进村、进社区、进企业、进学校、进家庭、进公共场所）宣传活动。采用发放宣传资料、向老年人讲解典型案例等方式，提升老年人防范诈骗的意识和辨别诈骗手段的能力，确保宣传教育全覆盖。

4. 加强对亲属的宣传教育。在专项宣传行动中，注重对老年人子女、亲属加强防养老诈骗宣传教育，发动各方力量，共同守住老年人的“钱袋子”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精心组织领导。成立以街道党委副书记任组长，综治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，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工作开展，做到分工明确、责任到人，充分认识到此项工作的重要性。

2. 注重宣传方式。把握老年人特点，做好传统媒体宣传，抓好社会面宣传，综合采用宣传册、宣传画、LED屏和电子广告屏视频播放和宣传栏宣传等老年人喜闻乐见的形式，积极运用新媒体等生动形象的方式，切实增强宣传效果。

3. 强化督查考核。街道及时跟踪督导各村居、社区宣传工作

落实情况,定期组织对居民知晓率进行抽查,通报抽查情况,并将抽查结果纳入年终考核。

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山街道办事处

2022年6月10日

